

介紹南區合作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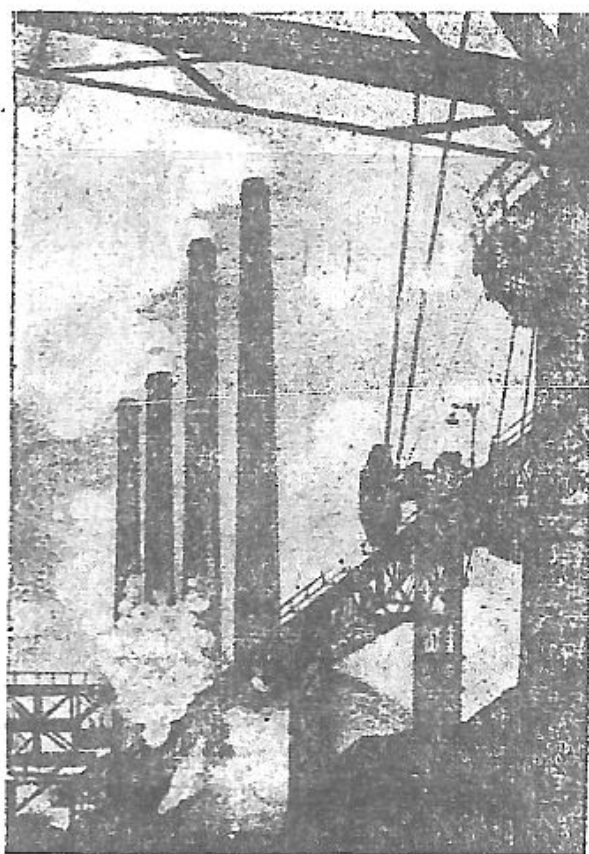
新民主出版社發行

559.3

808.6

2

介紹南區合作社



新民出版社發行

南區合作社式的道路，就是邊區合作社事業的道路；發展南區合作社式的合作運動，就是發展邊區人民經濟的重要工作之一。

——毛澤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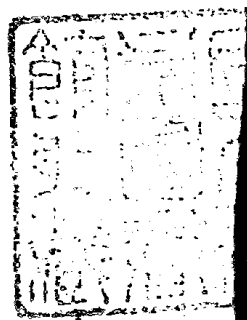
目錄

前言	(一)
一 南區合作社的發展歷史	(四)
二 南區合作社的組織現狀	(二)
三 消費及供銷事業	(一〇)
四 手工業生產事業	(一四)
五 運輸事業	(三)
六 信用事業	(七)
七 各種社會服務事業	(四)
八 股金及盈餘的分配	(六)
九 結語	(五)

前言

南區合作社是在國內戰爭末期就成立的合作社。它在一九三七年第一期結算的時候只有一百六十名社員，一百六十元股金；到一九四三年底它已經擁有全區二千八百多名社員，六百餘萬元的股金（不算運輸隊和供銷社的社員和股金），七千多萬元的資產。它從一個小的消費合作社發展到八個社，十八個經營單位（不算運輸隊和供銷社），它從事消費業務發展到辦理全縣的運鹽，全縣合作社的供銷和各種生產，信用等等業務。僅在一九四三年一年，它給南區人民節省與謀得的利益就有五千多萬元，它發展了南區的農、工、商業，照顧了人民經濟利益的各個方面，成了南區人民經濟的中心。因此它取得了人民的愛戴，在經濟上團結了全區的人民，而變成了全區的一個真正羣衆組織。尤其重要的是南區合作社在多年的摸索和艱苦奮鬥中，開闢了邊區合作事業的一個新的方向，創造了適合於邊區環境的一套合作事業的辦法和作風。因此，「學習南區合作社」已經成爲全邊區合作社前進的口號了。

關於南區合作社的歷史和經驗，已經有過不少散見於報紙上的介紹，毛澤東同志在他所寫的經



濟問題與財政問題上對於南區合作社的特點曾給以最深刻的分析。下面則是根據上面一些材料和最近的調查，對於南區合作社豐富的經驗企圖作一次比較系統而又簡括的介紹，以供邊區各地辦理合作事業的同志們參考。

我們的調查是截至一九四四年一月為止的，主要的依據了南區合作社第十一期結算的許多統計，但是在一九四四年南區合作社的組織、社員、股金、業務等等，又有許多變化和發展，這些儘可能在註脚中補充說明了。

南區合作社所處的環境有在這裏加以簡單敘述的必要：南區合作社所在地，延安縣的南區（即柳林區），是一個經過了土地分配的區域，現在它的轄境是六個鄉，一百個自然村，全區東西七十里，南北四十里。它的行政區劃在抗戰後曾有過一次變更，一九三八年以前，它只轄有現在的一、二、四、三個鄉，一九三八年冬現在的三、五、六鄉也劃歸南區了。據一九四三年秋天的調查，全區共一八八五戶，七三四八個人，全勞動力一八四六人，耕地三一八九一畝，耕牛六四二頭。牲畜的數目是：牛一三七九頭，驢六一五隻，騾、馬一〇六匹，羊三九九〇隻。南區是一個毗連延安市的市郊農村區域，它境內又有三條交通道路（咸榆公路，延市至臨鎮大路，延市至隴東小路）。轄境的西部和南部有許多荒山和梢林，盛產木料，木炭，木柴，藥材等。這些條件都利於農業生產特別是農村副業的發展。抗戰以後，南區是延安縣各區中人民經濟發展最快的一個區。但在一九三七

年的時候，全區（三個鄉）只有四三二戶，一七三三人，耕地八千餘畝，耕牛二二二根。牲畜的數目是：牛三三三頭，驢一二五隻，羊二七〇隻，騾馬無。當時全區只有一個挑担的小商人，手工業也極不發達，農戶穿布全憑向外購買，全區沒有紡車和織機。

一 南區合作社的發展歷史

南區合作社從創辦到現在已經經過了十一個結算期，大體上它經過了三個發展階段

第一階段：

自一九三六年十二月開辦到一九三九年二月，第一至第六結算期，南區合作社從一個專營消費業務的合作社逐漸擴大到四個社，九個經營單位，初步形成一個兼營生產、消費、信用、運輸的綜合社。這是第一階段。

早在一九三五年，南區即成立過一個合作社，因戰爭，羣衆所入股金全部損失。一九三六年冬，延安縣政府又提出在南區的溝門上成立合作社，半攤派半自願地在人民中收集了一五九、九元蘇票的股金（每股三角），有社員一六〇人。合作社主任是王天經同志，會計劉建章同志，採買李生掌同志。當時市面流通的是法幣，合作社收受羣衆的蘇票，向貿易局購辦貨物，故第一期三個月即長毛利二百元，除優待抗屬，慰勞前方，捐助學校之外，每股三角即分利一角八分。

因爲合作社第一期就分了很多紅利，賣貨又收受蘇票，所以營業很好。當時主任王天經同志去

張限制每人買貨數量，劉建章同志則主張爲了擴大合作社影響和發展合作社，不必限制。爭論的結果縣政府把王天經同志調換了，由劉建章同志擔任南區合作社的主任。從此放手買貨及發展股金，至第二期結算已經有九六九元股金了。

一九三七年春，在溝門上以一百元資本開了牲口店。爲了招攬腳戶來住店，給一些長腳戶放合作社運輸隊的牌子，到鹽池馱鹽，名義上是南區合作社的運輸隊。到一九三八年已經有這樣一百多個牲口了。這是南區合作社組織運輸事業的開端。

一九三七年六月蘇票收回，合作社的股金全部由蘇票轉成法幣，合作社貼錢五百餘元，股金也擴大到一千六百元。這時候合作社人員從主任起常常揹包袱下鄉賣貨，調查人民經濟情況，宣傳入股。劉建章同志統計本區人民每人每年要買布、鹽、農具、洋火、用洋四十元。在第三期社員大會上提出每人加入二十元股金，合作社就可以供給全區人民全部日用必需品。這個計劃因爲集中股金困難，貨物漲價，未能實現。

一九三八年五月柳林子設一飯館、營業部及牲口店，合作社社址移至柳林子。八月，因鐸價上漲且羣衆買鐸困難，提出擴股五百元向韓城買鐸。結果買來鐸二千頁，每頁售價六毛（市價九毛），爲羣衆節省六百元。

一九三八年底因本區沒有油坊、粉坊，乃在溝門上成立了榨油磨粉坊。合作社投入一部資本，

其餘是向化學工廠，工合辦事處借的。一九三九年二月光華商店投資一萬元成立了一個抓羊絨的「羊場子」。從此，南區合作社開始兼營生產事業。

一九三八年八月，見人民借錢困難，乃提出辦理信用合作社。入股的五百多人，股金一千餘元。後來因資金數目太小，不敷放款週轉，提議把這些股金併入消費社，另由消費社提出四百元專無利借給有緊急需要的社員。這是南區合作社第一次試辦信用合作。

在此期間在三十里舖與一挑担小商人合夥成立一個貨物分銷處。同時因三、五、六鄉劃歸本區在羅家崖投資七百元成立了一個分社。

這一時期合作社的經營，已經擴大到四個地方：柳林子、溝門上、三十里舖和羅家崖。一共有九個小單位和聯絡私人脚戶一百多放旗子的牲口。這時候合作社實際上已經兼營生產、消費、運輸、信用等業務了。

南區合作社的創辦，它的股金也是半自願半攤派從群眾中收集的，有些羣衆把入股當作了負擔，也有的人把合作社叫做「活捉社」。南區合作社在這個時期所要克服的主要困難，是如何取得人民的信任和改變人民的認識。所以它在頭幾期不提公積金而全把贏利分給了社員，蘇票轉變成法幣時合作社又貼洋五百多元，合作社減價出賣羣衆貨物給羣衆。經過幾年的艱苦工作，羣衆看到入股可以分到利，而且合作社真正是給他們辦事的時候，合作社在人民中的信仰逐漸建立起來了。

這個時期合作社是迅速擴大了，但是它又遇到了新的困難。因為社數的增加，固定資本的增加和物價的上漲，合作社的流動資金感到極度缺乏。各個分社雖然建立起來了，業務範圍也擴大了，但是，它們所起的作用還很小。總的說來，這時期合作社雖是有了很大發展，但是因為資金的不足，所以很多單位還是空架子，亟待吸收新的資金來充實它。

第二階段：

迄今為止，南區合作社擴大股金的方式，還主要依靠向農民羣衆中普遍收集，每人的股金還有限制，不得超過二十股。現在這種方式已經不能適應合作社迅速擴大的要求了。在南區的一些農民和小商人的手中本來是有一些資金，而且這些是可以吸收到合作社中間來的。不過按着合作社章程，他們就不能，而且也不肯入股。爲了合作事業的發展就必須拋開這些章程的限制。

一九三九年六月，合作社改組三十里舖的分銷處爲「興華社」，合作社入股二百元，吸收私人入股八百元（八股）。訂立了合同，規定：（一）每股一百元，最多不加限制；（二）入股退股完皆自由；（三）業務性質不限定；（四）工作人員由入股者直接推選；（五）盈餘除酌提公積金外按股分紅；（六）工作方針受南區合作社的指導，成爲它的一個分社……。縣政府因爲這些辦法不合合作社原則，主張打消，劉建章同志力爭的結果，改爲了「興華號」。

這就是南區合作社試行「合作社民辦政策」的開始，所謂「合作社民辦政策」，本質上就是當

羣衆還不肯接受合作社的一套章程辦法的時候，就用類似商業上舊有的合股、朋夥的辦法，由合作社總社投資一部與私人合作，或是完全由當地羣衆自願合作，合作社的章程辦法也由羣衆自願規定。在和私人合夥中間，合作社的力量壯大了，它吸收私人到合作社工作，解決了幹部不足問題，可以利用他們的經驗和社會關係。在合作之後就可以教育這以合夥的私人，逐漸把合夥轉變成一般的合作社。南區的各個「民辦社」，今天都已經取消了舊的合同，合夥的私人絕大多數也都成爲合作社的職員了。

一九三九年下半年，政府允許南區合作社試行民辦，於是合作社先後辦了三十里舖的興華社，溝門上的民合社，柳林子的民生公藥社，南莊河的和合社酒坊，羅家崖的新民社。這些社都是合作社投資一部分，又吸收當地羣衆大小資金入股，很短期間擴股十餘萬元（從前至第六期止才有股金八千二百元）。這樣各個分社的業務都充實起來了。同時合作社又在延安縣的西區趙家崖成立了一個分社，在新市場投資成立了一個「公益心」雜貨舖，在七里舖成立了集成過載棧，在柳林子成立了南區合作總社。一九四二年在延安市成立運合過載棧，在金盆區松樹林成立民辦社。

由於分社的發展，總社的力量也擴大了，它得以全力來進行各種生產運輸和各種社會事業。

一九四一年六月因邊區周圍經濟封鎖加緊，布疋缺乏，合作社提出本區布疋自給。開辦「新合工廠」，並發動全區婦女紡紗。辦毡坊兩處，織口袋坊一處，皮坊一處。在羅家崖試辦養雞場一

處。因雞瘟失敗。皮坊亦開工未久停辦。一九四二年成立織襪子工廠一處。

運輸隊的經營改爲「三七入股，對半分紅」的辦法，與光華商店及私人脚戶實行運輸合作。一九四〇年底有運輸隊十一隊，一六〇頭驢子。

這個時期合作社的業務擴張到包運公鹽，包交公糧，交代負擔，幫助人民農業生產等方面。合作社在人民中的信仰更空前提高了。

一九四二年秋合作社遭水災損失極重（值當時物價一百三十餘萬元），但由於人民的擁護，政府的幫助，劉建章同志的苦心經營，到年底就大體恢復過來了。

至一九四二年底第十期清算，這是第二階段。總分社股金已達二、五二〇、〇〇〇元，成了十九個經營單位。（不計運輸隊，此外「和合社」已停辦，趙家崖分社和松樹林分社已分別劃歸西區和金盆區）。

這一階段合作社的發展不但是量的，而且是質的，它的關鍵則是「民辦政策」。

第三階段：

一九四二年底西北局高幹會以後，展開了全邊區的生產運動，邊區的合作事業在「學習南區合作社」的口號下大大的邁進了一步，南區合作社本身在這個時期也走上了一個新的發展階段。

從一九四二年下半年劉建章同志就擔任了延安縣縣聯社主任的工作。一九四三年爲了完成全縣

加重了的運鹽任務，就南區合作社運輸隊基礎擴大為全縣運輸大隊。利用全縣公鹽代金，包運全縣公鹽。一九四三年三月在溝門上成立正式信用社一處。一九四三年年底成立全縣供銷社一處。

一九四三年，襪子廠，毡坊，織口袋坊，都先後停辦。

這個階段，南區合作社實際上成為了延安縣全縣的中心社的性質，它的業務區域不僅在南區而且推廣到全縣和延安市的一部分了。

關於這一階段的情況和經驗，留待下面詳述，此處從畧。

X

X

X

X

南區合作社從開辦迄今是在不斷的發展中，今天它已成爲邊區第一個模範合作社了。但這並不是說它的發展是一往順利的，相反它是在不斷地克服種種困難中向前發展的。在第一階段它必須在極困難的條件下轉變人民對合作社的認識，取得人民的信任；在第二階段它必須克服物價上漲，合作社迅速擴大，資金週轉不靈的嚴重困難，一九四二年它因水災受了極重的損失；在第三階段它在組織全縣運鹽工作上必須應付金融波動，鹽價不穩的嚴重困難；在各階段中它又必須克服各種合作事業上的教條主義，形式主義，本位主義，南區合作社的歷史就是在克服種種困難求得合作事業發展的歷史。

二 南區合作社的組織現狀【註】

南區合作社本身系統下有八個合作社，在這八個合作社下又可分為十六個會計獨立的經營單位。其次，有合作社與人合夥經營，而又歸合作社直接領導的三個合夥企業。再就是歸延安縣聯社領導而實際上是和南區合作社有不可分離的社務和業務關係的兩個大單位。此外還有南區合作社投資的合股企業，合作社而不歸南區合作社領導的，或原歸南區合作社領導而現在劃歸其他領導系統的，這裏都不述及。

(一) 直屬各合作社

1. 南區合作總社，是南區系統直屬各社的領導機關，在它下面又有三個經營單位：

總社營業部——這是南區合作社從一九三六年開辦以來的消費社的舊底子。現在它有一六〇〇個社員，七十八萬元股金，二十一個職工。它除了經營消費業務還擁有一些對外投資，現在它主要

【註】本節是一九四四年一月的情況

的業務是辦理全區性的各種社會事業。

柳林子藥社——是由總社投資一部又吸收一部分股金成立的，它有四十六個社員和五十多萬元股金，有兩醫生，一個會計。它除給本區羣衆廉價售藥治病外，還給運輸隊和羣衆治牲口。

柳林子牲口店——它主要歇本社運輸隊，另外也招客住宿。在業務上它和藥社的獸醫部分也受運輸大隊的領導。

2. 三十里舖分社（興華社），一九三八年底即與小商人合作成立分銷處，一九三九年改爲興華社，它是南區合作下的一個「民辦社」。現在它在三十里舖街上設立一個營業部，三個店（附設飯館及掛麵舖，共四個單位。）它有二〇五個社員，八十多萬元股金，十九個工作人員，去年長毛利一百七十五萬元。

3. 溝門上分社（民合棧）包括一個營業部，一個店共兩個單位，溝門上本是南區合作社的舊址，一九三八年總社移柳林子，溝門上的店繼續辦理，後改爲「民辦」，吸收羣衆股金，現擁有三個社員，五十萬元股金，九個工作人員。

4. 信用社，這是一九四三年三月才成立的，現有六百多個社員，三百多萬元股金，六個工作人員（一九四四年二月）。

5. 任家台民益店，這是於一九四三年才開辦的一個牲口店，除總社投資外，主要吸收當地羣衆

股金，現有二十七個社員，一七六五〇〇元股金。

6. 新合織布工廠，創辦於一九四一年，有總分社及銀行和少數羣衆投資，現有社員六十三人，股金九九九〇〇元，工徒職員共十七人。

7. 羅家崖分社（新民主），創辦於一九三九年二月，年底因除帳太多，週轉不靈停辦，一九四一年又投資六千元吸收羣衆股金重新開辦。現有一營業部，一個店，一個六十多牲口的運輸隊，共三個單位。過去有毡坊及織口袋坊，現均停辦。現有社員四一五人，股金一百十萬元，工作人員十人。羅家崖地處三、五、六鄉中心，所以它成爲杜甫川一帶居民的合作社。

8. 運合過載棧，設立在延安市，有南區總分社投資二百萬元，其餘社員爲延市的機關，羣衆。它多少帶有股份公司的性質。

以上八個合作社都有自己的社務組織（社員大會或社員代表大會及理事會），一方面又是直接受南區合作社的領導。這些社的組織形式又是不盡相同的。在其下分爲十六個經營單位。

(二) 合股企業

1. 渭門上油粉坊，原係合作社出資雇人經營的生產社，中間停頓數次，一九四三年十月又與延

屬地委合股經營。現股本六十萬元，職工八人。

2. 延安市公益心雜貨舖，一九三九年爲了了解商情，聯絡商人，合作社由公積金出資一千六百元與一個商人合夥開辦（商人只出人力），是一個賣雜貨的商店。

3. 復成過載棧，本名集成棧，由合作社於一九四〇年創辦，一九四二年遭水災全部損失；冬，又與延安縣府合股重辦，改今名，現設延市七里舖。

以上三個企業本身並不是合作社的組織，所以都不是分社而是合股企業，不過他們在工作上，都直接受合作社的領導和檢查，所以屬於合作社組織系統的一部分。

(三) 直屬縣聯社的單位

1. 全縣運輸大隊。它是從南區合作社運輸隊基礎上發展起來的，它歸縣聯社領導，但大隊部設在南區合作社，它是邊區內最大的一個合作運輸隊，一九四三年底，有一千五百萬元股金，七百多牲口。它下邊有二十七個隊，每隊的經濟都是獨立核算的，實際上每個隊等於一個合作分社的性質。

2. 全縣供銷社。一九四三年運輸大隊部成立，曾提出一部資金成立營業部，作流動生意。一九

四四年一月將大隊部的營業部轉變爲全縣供銷社，預定股金三千萬元，其中運輸大隊部投資一千萬元，全縣各合作社各投資一部分，其餘向羣衆中擴大〔註一〕。它的社址也設在南區合作社，另在延安市新市場有門市部一處。供銷社的業務是代全縣合作社批購貨物，並保證以贏利之一部按期向政府交公贖代金。

現在將南區合作社各社列成下表〔註二〕：（見附表）

在南區合作社系統下各總分社以南區合作社社員代表大會爲最高權力機關。南區合作社已經經過了十一個結算期。第一期至第三期是每三個月召集一次全體社員大會，第四期至第六期，改爲每半年結算分紅一次。第七期起因社員人數增加，不便召集，乃改爲召集社員代表大會，自第九期起會期改爲每年一次。第八期以前社員是以人爲單位的，故每一農戶都有幾個社員，第八期後因羣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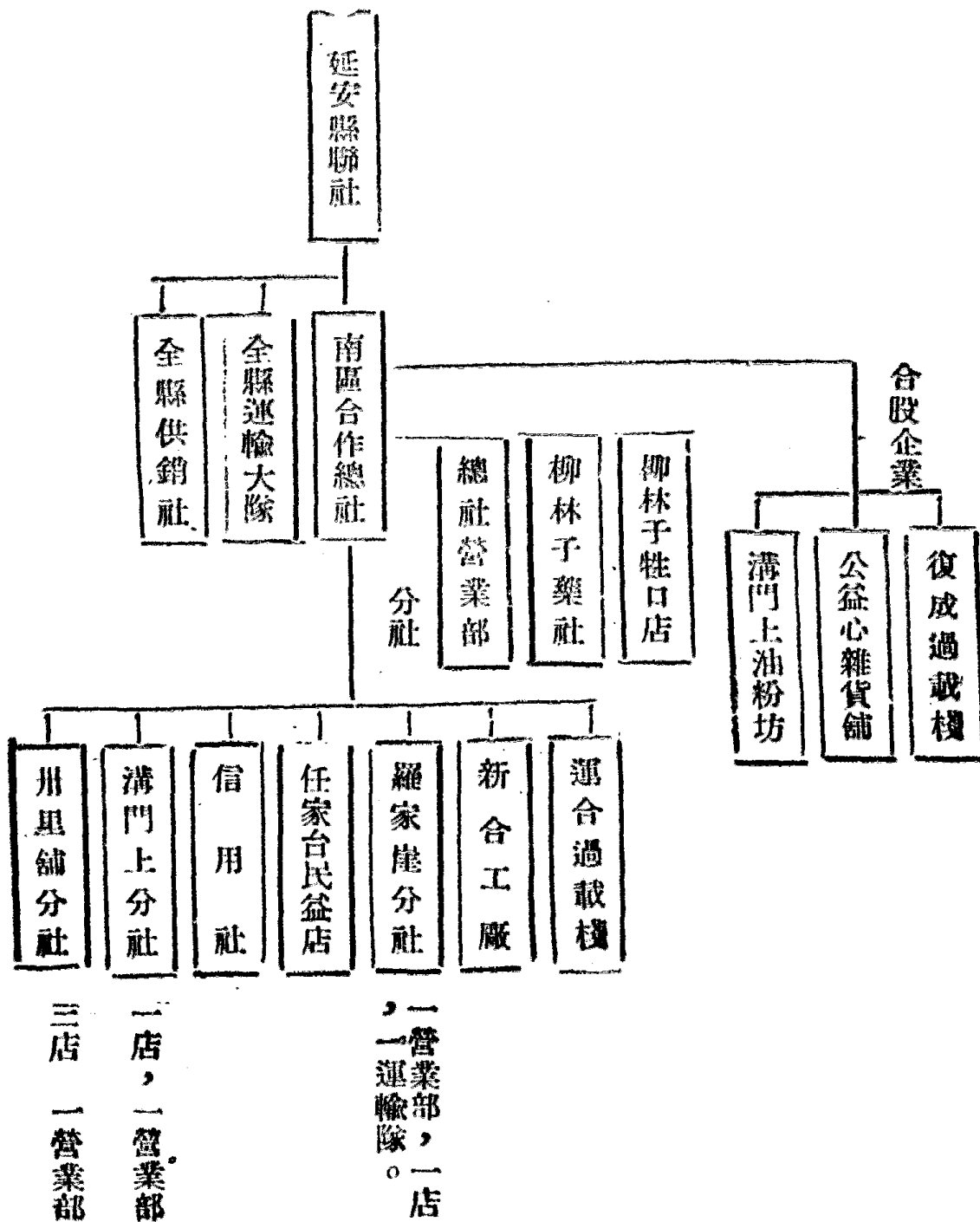
【註一】截至一九四四年四月已擴大股金到五千八百萬元。

【註二】截至一九四四年四月，南區合作社的組織有以下變更（一）溝門上分社，三十里舖分社，信用社合併爲一個社，設於溝門上。（二）羅家塋分社添信用社一處。（三）新合工廠兼營

賣貨。（四）總社營業部及藥社合併成爲供銷社的門市部之一。（五）織機工廠重新開辦。

（六）溝門上成立教育合作社一處。（七）公益心合併於供銷社。

南區合作社各社一覽表



感覺不便乃改爲社員以農戶爲單位。每十個社員成爲一個社員小組，選一小組長。每自然村則按社員多少選舉一至兩個社員代表。在選舉和表決時，不分股金大小，每個社員皆有平等權利。南區合作社社員代表會，就是由全區各總分社的社員代表組成的。

在社員代表大會上產生理事會作爲執行和監察的機關。理事會每月的六號舉行一次，檢討與確定全區合作社的社務和業務方針。在第九期以前本來還有監事會之設，後因不起作用，現已取消。合作社主任也由選舉產生，他也就是理事之一，並任理事會開會時的主席。現在南區合作社的理事會是由十一人組成的，全區六個鄉每鄉有一個至三個理事。合作社的職員除了主任之外都不是選舉的，每個社都有定期的業務會，由有關的職員參加。

各分社都另有自己的社員代表大會（或社員大會），除了新合工廠之外，都有自己的理事會。

理事，社員代表，社員小組長在會期和平時，都有溝通合作社和社員雙方意見的責任。現全區合作社的社員小組甚至一部分社員代表，所起作用還是不大的。

總社直接領導各分社和上述的合股企業，製定全區合作事業的方針，並檢查各分社的執行，分社每月月終向總社作一次書面報告。各分社的社務業務在總社的計劃與方針下是獨立進行的。各社的會計制度還不統一，有的用新式簿記，有的用舊式簿記，會計月報也有的分社還不能按期造送。

總社對在延安市的各企業單位（運合棧，集成棧）檢查與領導，比較更鬆些。

各個社和各企業單位在資金週轉發生困難時，可以經過總社相互融通。由於相互投資的關係，各企業單位在資金上有密切聯系着的。以總社為例，它投在各單位的資金是：三十里舖分社一五〇〇〇元，溝門上分社五〇〇〇元，羅家崖分社六〇〇〇元，新合工廠一五〇〇〇元，信用社五〇〇〇元，油粉坊一〇〇〇〇元，任家台分社一二三〇〇元，運輸大隊部一〇〇〇〇元，代收本區公鹽代金投入運輸大隊部二二〇〇〇元，運輸第一隊六〇〇〇元，第二隊五二〇〇〇元（據一九四三年底結算，皆按投入時原錢數計算）。除此以外，總分社都有一些向延市，外區，外縣各合作社，驢馬店、私人企業的投資。

若將南區總社、分社的資金、營業額、業務範圍及區域，也就是將總分社所佔的比重作一個比較，就顯然地看出各分社所佔的比重已經七八倍於總社了（不算運輸隊，供銷社）。南區合作社總分社在發展中的互相關係上，也曾經過了幾個階段。在開始先集中全力辦好一個社（現在的總社），這個時期要普遍發展是不應當也不可能的。在一個社辦好並取得人民信仰之後，就以它為基礎和核心，向各鄉投資普遍地發展分社，這樣才能聯系最廣泛的羣衆，替他們服務，集中人民中間的資金。最後這樣分散辦理到一定程度，又要適當地集中起來，就是說，當各分社力量壯大之後，都抽出一部分資金來辦理全區的生產、運輸、批購、供銷事業，因為這些事業，必須是有較大資金，集中

辦理才會有利的；適當地合併幾個過於分散和不必要的分社。但是這種集中並不應當削弱各分社本身的業務及它們與當地羣衆的聯系。總的說來，適應着交通不便、分散的農村環境，辦合作社的方針還是以分散爲主的。

再按各社和合股企業的業務性質來分類，有兩個是經營生產事業的，一個專營信用事業的，一個經營全縣合作社聯合採辦事業的，一個經營全縣運輸事業的，六個是經營消費事業的（其中一個附帶經營運輸，三個附帶經營婦紡業務）下面我們來分述南區合作社的各項業務。

三 消費及供銷事業

南區合作社所經營的消費和供銷業務，包含下面幾方面的業務：（一）供給人民以日用消費品和農業、手工業生產上的原料、工具，如犁鐮、鋤、鋤、棉花等；（二）收購本區的各種土產品；（三）供銷社所經營的代全縣各社批購貨物；（四）各企業單位所經營的「倒牲口」和流動生意；（五）各過載棧和牲口店，它們和運輸業有關，但仍以商業為主。

供給人民以消費品和生產上的原料和工具，是南區合作社最重要的一項業務，經過它，合作社才和最廣泛的農民羣衆發生日常的聯系，南區合作社的發展主要也是以這項業務爲起點和基礎的。南區合作社從一開辦就以廉價售貨，收受蘇票，減輕了人民所受商人剝削，減少了他們到城裏買貨的誤工時間，因之逐漸在羣衆中建立了信仰。劉建章同志從一九三七年起就注意了農村中的不斷調查研究，南區合作社共曾進行過三次全區的普遍調查統計，并以之爲根據來改進合作社的消費業務。南區合作社曾計劃着以合作社力量來供給全區人民一切消費品和生產用品，後來因爲物價的高漲，迄今爲止還只能供給全區的犁鐮、食鹽、火柴等的全部，至於最重要的一項消費品——布疋——則

只能供給三分之一。供給本區人民的全部需要，這個目標南區合作社是可能逐漸達到的。

在南區合作社開辦之前本區即有一個挑担的小商人，一九三八年，延安城內遭敵機轟炸時又有幾個小商人移到南區，他們貨物售價雖高，但肯除帳，所以都有一些顧主，他們又抓住合作社不除帳的規定在羣衆中破壞合作社的威信。合作社爲了開展業務就必須和他們競爭並且勝過他們。南區合作社採取的辦法是聯絡這些小商人並設法與之合夥。小商人見到合作社經濟力量之強大，而且加入合作社可以減輕營業稅，所以也就願意和合作社合作。今天，南區已經沒有一個小商人了（倒牲口的不算），他們都加入了合作社，其中的大多數到今天還是合作社的幹部，他們的顧主也變成了合作社的顧主。

其次除帳問題也是發展消費業務的一個重要問題。舊時商人都除帳，而且藉此來剝削羣衆。合作社按規定是不除帳的，但是有些羣衆因此就對合作社不滿，說自己出錢辦的合作社還不如商人。所以合作社對除帳問題是靈活處理的，在與商人競爭或羣衆有婚喪事故時，可以少除些帳，又要向羣衆解釋商人除帳是一種剝削方法。現在商人都不除帳，所以合作社除帳特殊情況也不向外除帳了。

南區全區人民絕大多數是社員，所以售貨時對社員，非社員並無差別待遇。至於定期的大減價和九五折扣則很少舉行。貨價一般比市價便宜，例如去年貨價顰蹙比市價低百分之二五——五〇，鹽低百分之二〇——三〇，火柴低百分之二〇，土布、洋布低百分之五——一三。總社一處爲羣衆

節省的錢即有六一六〇〇〇元。南區合作社對各種貨物不是一律廉價，而是對於某些家家必需的物品廉價甚多，甚至賠本出售之，其他貨物如布疋，則廉價較少或與市價一致。今年，合作社爲了把廉價售貨和擴大股金聯繫起來，提出了減價售貨入股的辦法，即在合作社買貨時，其低廉於市價的部分，概作爲買貨人加入合作社的股金。這個辦法現在在溝門上試行中（只限於布疋）。

爲了便利分散的農村中的羣衆買貨，合作社從一九三九年，即採多設分社及分銷處的辦法。此外合作社曾採取過揹包袱，挑擔子下鄉，一方面出售日用品收購土產品，一方面作調查，向羣衆作宣傳：它對合作社的發展很有作用。這個辦法近二年沒有實行，但是是應當恢復的【註】。

收購人民的土產品如糧食、草料、木材、木炭等，是消費社的第二項業務。南區合作社過去所收土產品主要是爲了本社和運輸隊，牲口店之用，或者是代政府或延市各機關收購（這已經是一個不小的數量），還沒有經營土產品的運銷。

貨物的採購，過去是由各社獨立分散進行的。由於合作社熟悉了人民的需要，同時對任何方面從來遵守信用，所以貨物資金的週轉不發生停滯。自今年起創辦全縣供銷社，各社進貨今後將以由供銷社聯合採購爲主。

【註】今年四月合作社理事會上決定派四個幹部挑擔下鄉，分社主任也應當帶揹袱下鄉。

「倒牲口」和作流動生意是獲利最大的一項業務。去年物價平均上漲十九倍半，而牲口的價格則驟子上漲三十倍，驢價上漲二十倍，牛價上漲十五倍。所以南區合作社去年的贏利大部分是從倒牲口和作流動生意來的。各個社和各企業單位（包括經營生產的單位），去年都兼倒牲口。作流動生意（布疋、棉花、雜貨）則以總計、運輸大隊營業部、各過載村經營的較多。南區合作社去年從倒牲口作流動生意中得到了利潤，才能按期交納了公鹽代金，維持了各社的一般利潤，保持了各種生產和運輸事業的進行。

南區合作社的消費業務部分的起了調劑物價和出入口貿易的作用。例如去年春季市面羣鐸缺貨，合作社將鐸價從每頁六〇元提高到一三〇元向市上批購，然後廉價向羣衆出售。結果鐸價上漲，境外羣鐸大批入境，鐸價又自然下跌。合作社在這次貿易中賠錢五十萬元，而估計邊區人民因此所得利益應達數千萬。

四 手工業生產事業

從一九三八年起，南區合作社就注意了組織南區的手工業生產事業。南區過去是一個手工業生產和各種農村副業極不發達的區域，一切日用品幾乎全賴外邊供給。爲了達到發展人民經濟提高人民生活的目的，一個羣衆性的合作社應當，而且必然會走上辦理手工業生產事業的道路的。南區合作社從開辦以來，曾經營過以下各項手工業生產：

- (一) 農產品手工業：製粉、榨油、製糖、釀酒。
- (二) 牧畜手工業：剪羊毛抓羊絨（羊場子），製氈、織口袋、製皮。
- (三) 紡織業：織布、織襪、紡紗。

現在合作社還在繼續經營的有一個新合織布工廠，一個油、粉坊和家庭婦紡業，其餘各種生產事業都因爲資金不足、原料缺乏、經營賠累等原因暫時停辦了【註】。

【註】今年四月，織襪工廠又重新開辦，現正計劃着和人合夥開辦織口袋，趕氈。

(一) 新合織布工廠

南區一帶人民舊無紡織習慣，布疋全賴購買。一九四一年，布疋因經濟封銷價格高漲，劉建章同志在社員代表大會上，提出組織本區人民紡織業，以期逐漸達到穿衣自給。五月社合作社的總分社投資一萬元，在二鄉南莊河和合社酒坊地址，開辦一新合織布工廠，六月開工，三年來發展情況如下：

年	手拉機	工 徒	工作人負	產 品 (折成五丈小布)	盈 虧
一九四一(六月起)	一架增至五架	三人增至十一人	三人	二一九三疋	虧 九 八 元
一九四二	八 架	十七人	三人	八九一、六疋	虧 六 五 一 三 元
一九四三	四 架	十三人	四人	一〇〇八疋	盈 二 一 二 八 四 二 八 元

據上表工廠在一九四一年，一九四二年都是虧本的。一九四三年則贏利二百一十多萬元。一九四二年有八架織機開工，只出布八九一、六小疋，一九四三年織機減至四架，工徒也減少了，出品

反增加到一〇〇八小疋。原因是：一九四二年及以前因原料不繼，常常停工，婦紡正在開展，土紗質量不好，工徒絕大多數都是才學，技術不熟練，影響到出品的產量少質量低成本貴，因之虧累。一九四三年代供銷處織布領取製造費，所以全年原料供給不缺，未停工，土紗質量和工徒技術，都比從前提高了。此外，工廠於一九四三年實行與工人合作分紅制度，提高了工人關心工廠與勞動的積極性，對於生產效率的提高，工廠管理之改進也有決定作用。

工廠的資金原為一萬元，經過歷年的擴大和廠屋設備的重新作價，到一九四三年二月為二十萬元，十二月改為九九九〇〇元。社員主要是南區的總分社，羣衆少數股金，邊區銀行也有一些投資。工廠的職工，一九四一年是按月貨幣工資制，一九四二年改為按月實物工資制，伙食由工廠供給。這個時期工廠的性質實際是合作社所經營的合股雇傭的企業。一九四三年因過去兩年虧累乃轉變為工廠工人雙方合夥分紅的辦法，工廠一切設備、資金、原料、作分股二十萬元，職工作人股二十萬元，工廠經營得利則雙方平分，職工按股份大小每月預支米二斗四至一斗一，若工廠虧累不叫職工負責，預支米即作為勞動的報酬。職工伙食由工廠供給。現在工廠除學徒五人，伙夫一人仍掙工錢外，其餘職工十二人按技術分為四等股份（八八〇〇元至一九八〇〇元）。去年年底的盈餘除公積金、公益金、獎金外，職工股份和投資的社員，都是每元分得紅利四元。

這種合夥分紅的辦法，把工人也變成了合作社的社員，和投資的社員一樣享受分紅和其他的權

利。過去南區合作社辦的油粉坊、毡坊、皮坊，也曾實行過分紅的辦法，不過那時人數少，規模少，像這樣大的工廠實行分紅合作制還是創舉。

工廠織布的原料開始大部分是洋紗，以後逐漸減少洋紗改用土紗，到一九四三年，所用原料已經全部是土紗了。這些土紗大部分是本區的婦女紡的。工廠經過它的門市部和全區各合作社，和廣大農村中的家庭紡織業發生聯系，而把後者變成工廠生產過程的一部分。

工廠的出品，一九四一年由總社代銷，一九四二年則大部由工廠與本地紡婦交換了土紗，一九四三年工廠代供銷處織布，只以小部出品供給當地羣衆。布，是農民羣衆從購買得來的最大一宗必需品，工廠開辦的目的是配合當地婦紡解決羣衆穿衣問題，所以它的出品以賣給當地羣衆或交換土紗爲宜。今年就有的羣衆因爲工廠不賣布而說工廠和他們無關。這個值得注意的。

工廠所會遇到的最大困難是資金和原料問題，今年劉建章同志提出了一「紡紗入股」的辦法，想用當地羣衆力量來解決這個困難，因爲根據調查全區平均每人每年穿小布四丈五尺至五丈，約需錢一萬元，這是每個人都必須支出的一筆開支。現在把這一萬元向合作社入股，合作社當時就發給他約值五千元的三斤三兩棉花，他自己紡成紗，交到工廠，出工資織成四分之一疋的大布（每疋寬二尺五，長十丈〇四尺，工資四斗八升米），足夠一人一年穿用。至於他原入的一萬元股金，合作社仍承認其原數存在，只是當年不分紅利。這個辦法的好處是：在羣衆方面，既然原入股金仍舊存

在，就等於只出了些紡紗和織布的手工，白穿了布；在合作社方面，則收到一萬元股金，當時發出五千元的棉花，以剩下的五千元週轉一年仍可賺到一萬元，同時工廠的原料解決，不致生產中斷。這個辦法一方解決了工廠原料困難的問題，一方推廣了婦紡，一方擴大了合作社的股金。從劉建章同志今年一月提出之後，不久就收到二百萬元的股金了。

織布工廠的織機若增加到二十架，就可以供給全區人民穿布有餘，若是原料供給不缺，則達到這個目的是不成問題的。

(二) 婦紡

南區合作社的辦理婦紡是和開辦織布工廠同於一九四一年十二月開始的。幾年來婦紡的發展有如下表：

年	放出車子	紡婦數	放出棉花
一九四一	二七	三六	一五五斤
一九四二	二一二	六〇〇	一〇〇〇〇斤
一九四三	一三三二	八〇〇	六〇〇〇斤

一九四一年以前，全區沒有一個紡婦，一九四二年一年就發展到六百人，放花一萬斤，一九四二年因棉花供給不上，實際停頓了八九個月，所以紡婦數目雖增加了，放花數目反降至六千斤。

南區合作社是怎樣收到了在短期內在一個毫無紡織基礎的地方普遍地發動起婦紡的成績呢？這是由於劉建章同志接受了過去某些地方強迫命令組織婦紡，或是動員婦女到工廠紡紗失敗的經驗，所以他在發展婦紡的時候，不採取任何組織形式，也不採取動員的方式，而有給她們以物質利益，使她們自願地來參加紡紗。

劉建章同志知道南區的婦女對參加紡紗有許多顧慮，有的怕紡會丁要被「公家」抽去住工廠，有的以為紡紗是義務勞動，白誤工，所以決定從工廠所在地的二鄉南莊河先作起。開始找到石匠李國太的老婆會紡，在她紡過幾斤之後，就接連給她幾次很優厚的獎勵。在她和她男人炫耀和宣傳之下，全村的婦女都自動地來找她學着紡，不久全村的三十九戶中有三十一戶都紡紗了。這是合作收紗的辦法每二斤收花一斤紗，每月每人紡到五斤就獎到毛巾一條，紡成的紗可以換布，也可以換米，放出的車子當時不要錢，年底從工錢中扣，這時紡的紗不論好壞都收下。當羣衆看見紡紗真的有利的時候，一切謠言都被打破了，整個二鄉以至全區的紡婦很快就開展了。

一九四二年因紡婦只求多紡，紗的質量不好，改爲分三等收紗，一九四三取消獎毛巾的辦法，現在質量已比從前提高了。

因爲開始一個時期收的紗質量都不好，合作社在婦紡事業上賠錢三萬餘元，但全區婦女因紡紗所得的利益估計在六十萬元以上。紡成的紗一部分供給了邊區各公營工廠，一部分本區工廠自織。至於另外一部分作爲工資發出的棉花，一部分紡成了紗由工廠用布換回，一部分則被羣衆消費了（自紡自織或裝了衣被）。

現在全區的紡婦若有棉花供給，所紡的紗足供全區穿布而有餘。現在紡婦主要是在二鄉（約三百人），其他各鄉因棉花缺乏未再提倡。南區的婦紡業不但供本區自給，再加以推廣，是可以供給一些外區外縣的土紗需要的。

（三）油、粉坊

溝門上的油粉坊是南區合作社辦理手工業生產所辦的第一個作坊。它經過幾次的停頓和改組，現在的油粉坊是一九四三年十月與延屬地委合資新開辦的。現在（一九四四年一月）它的資本是六十萬元。職員二人，雇工二人。作坊的設備有油榨一副，油磨兩盤，粉磨兩盤。若全部開工則每天可榨麻子一石五（大斗），出油七十五大斤，磨粉六大斗，出粉四十八大斤。

磨粉，榨油，都是很有利的生產事業。例如植物油是每家農戶食用和點燈的必需品，而且可

以出境。一般農民都是用礮礮過自己熬油，這樣每斗麻子只出油四斤半，若用油榨可多出半斤至一斤。在燒柴上，榨油每斗可省十斤。榨油比熬油節省人工數倍。油渣，粉渣，都是很好的牲口飼料。不過因為本區農戶種植麻子不多，油坊又無大批資金到外區購運，本區柴草不缺農戶多半自己熬油，因之油坊反常常停工。粉坊也因本區豆類不易購買，常有同樣情形。

油粉坊，若再增加資金，改善管理，並且計劃着在今秋後改榨棉籽油，它是很有前途的。

五 運輸事業

南區合作社的辦理運輸事業，大體上經過了三個階段，也就是曾採取過三種主要組織方式。

第一階段，從合作社開辦到一九四〇年，合作社爲了發展自己辦的牲口店，多打店佣，用放旗子的辦法聯絡一百多牲口的私人腳戶，他們名義上是南區合作社的運輸隊，實際上沒有股份關係，不過住合作社的店，合作社對他們資金和業務上也有些幫助。

第二階段，一九四〇年至一九四二年底，南區合作社用「三七入股，對半分紅」，「私人利大，公家利小」的辦法組織了十個運輸隊，一百六十多頭牲口。這是從第一階段聯絡下的安塞、志丹、靖邊等地私人腳戶的基礎上作起來的。所謂「三七入股，對半分紅」就是：私人腳戶和合作社是一個方面，入股三成，光華商店是一個方面，入股七成；得利之後兩方面平均分配。光華商店入的股多而分的利少，一切管理，經營，人事，全歸合作社方面負責。這一階段中運輸隊包運了南區全區一九四一，一九四二年的食鹽，收到了很大的成績。一九四二年合作社還代收了全區的公鹽代金二四六〇〇〇元作爲向合作社的入股，以之擴大運輸隊，代金則由合作社向政府代交。

第三階段，一九四三年南區合作社根據過去幾年的經驗和工作基礎包運了延安全縣的公私鹽一八〇〇〇馱，並且超過了一千餘馱。在南區合作社成立了全縣運輸大隊部。全縣的六千馱公鹽代金全由合作社代收，每馱一千元，合作社加收二百元，共收七百二十萬元，並負責按規定期限向政府繳納。這筆公鹽代金完全作為羣衆向合作社運輸隊的入股。組織運輸隊的股，辦法改爲了「四六入股，對半分紅」，這就是：運輸大隊及其所收集的代金與光華商店的投資和私人腳戶合夥，大部隊或光華商店入股六成，腳戶入股四成，所得紅利仍是對半分配，這樣來刺激私人腳戶參加合作，南區合作社所組織的運輸隊完全是靠宣傳或私人關係聯絡自願參加的，一概沒有經過動員強迫。

一九四三年底結算時運輸大隊下包括二十七個隊，驢馬三百六十五匹，騾一一三隻，駱駝一六五隻，共有運輸隊員一八七人。這二十七個隊的總資金是一四八二五〇〇〇元，其中羣衆入股（包括私人腳戶及農民入股）六五五〇〇〇元，大隊部入股（即以一九四三年公鹽代金入股，這實際上也是全縣羣衆的入股）五七六七〇〇〇元，光華商店入股二五〇八〇〇〇元。這二十七個隊也不全是「四六入股」的，如其中「四六入股，對半分紅」者十六隊，「自由入股，按股分紅」者二隊完全由大隊部投資成立的「直屬隊」四隊，私人腳戶或幾個私人腳戶合作而無大隊部及光華商店投資，名義上成爲合作社運輸隊，進行運鹽的五隊（這後一種運輸隊和第一階段的運輸隊，只存在着住店、借錢、放旗子關係的大致相同）。總之是隨腳戶的自願和要求各種各樣的方式組織起來的。

每個隊的經濟都是獨立核算的，每隊的盈虧也是各自負責，實際上每個隊都是一個不同組織形式的運輸合作分社。各隊的隊長大多數是入股本隊的腳戶，這些隊長都有多年嘔牲口的經驗，本隊的盈虧又和他本人切身的利益有關，所以絕大多數是積極負責的。每隊的運輸隊員中有「抱大鞍的」一人，他們全是工錢雇用的。

運輸大隊部是全縣運輸的領導機關，它規定各種運輸制度，審核各隊每次出發的行程和帳目，檢查全縣的運輸工作，管理全隊的人事，以至保證全縣運輸任務的完成。大隊部有隊長一人，指導員一人，會計一人。此外，它設有（一）預備隊，專管倒換、出賣乏、病牲口，補充新的牲口；（二）獸醫（屬於總社藥社）專管醫治病下牲口及按期灌藥預防牲口病；（三）營業部（現歸併於供銷社），從公鹽代金中提出一部資金交營業部作流動生意，倒牲口，得利即以之交公鹽代金，並管購辦運輸上行貨物；（四）各地的牲口店（領導上屬於各地的合作社）。運輸隊有許多業務是由大隊部統一進行的，例如對鹽業公司等等的對外交涉，倒換牲口，醫治牲口，購辦上行貨物，各隊資金調劑等等，這樣就大大節省了各隊的誤工時間，提高了運輸效率。至於有關各隊本身的業務等等，通常皆由各隊自行處理。運輸大隊部實際是一個全縣運輸合作總社的性質。

大隊部規定了各種管理制度，例如它規定每個運輸員最少嘔三個騾子或四個驢子，從延安到定邊每次往返除因特別事故不得超過二十天，每次出發回來隊長要向大隊部詳細報告帳目，不准作任

何違法營業及有違法行爲，牲口若有損失、爛背除不可避免的原因外，隊長和「抱大鞍的」應負全責等等。這些制度都是嚴格執行着的。至於新參加合作的脚戶，他們還有都多舊的習慣，對他們則不能一開始就抓的很緊，而是逐漸地、耐心地教育和幫助，隨着他們認識的提高才加強管理。此外大隊部經常檢查各隊的工作，隨時發揚好的例子，批評壞的例子，總結與介紹各隊的經驗。對於模範的運輸隊，模範隊長、隊員，隨時給以物質與精神的獎勵。在各隊之間自然引起他們相互競賽。

由於以上，合作運輸隊的運輸效率比私人脚戶高得多。例如去年長脚戶最多的一年運鹽十二次而合作社平均十六次，私人脚戶一個人馱一個、兩個、三個、四個牲口沒有一定，而合作社則每人至少馱三個騾子或四個驢子。私人牲口的死亡率很高，有的甚至達百分之二十，而合作社牲口去年的死亡率是百分之五，今年由於經驗的增加，管理的改善，預計要減到百分之二（私人脚戶也有一種方便的地方，就是在農忙時可以抽出牲口幫助農作）。

運輸隊一九四三年經營的結果，因爲金融波動和鹽價不穩，損失很大，但將牲口作價之後，仍贏利六二一一四六七三元。因爲是「四六入股，對半分紅」，所以入股的脚戶和羣衆每元分利八元五至十五元，光華公司每元分利六元至十元，羣衆公鹽代金每元分利五元。公鹽代金，本來是人民對政府交納的一種稅收負擔，現在由於合作社代爲收集加以利用的結果，政府仍舊按期收到遺筆稅

數不計外，羣衆所出的公鹽代金不但不是負擔，反變成一種有利的投資事業了。

由於運用公鹽代金組織私人腳戶的結果，把過去散漫的、無組織的六七百牲口【註一】變成一支有組織的運輸力量，這不但對運鹽出境，平衡貿易是一個偉大的力量，它在邊區的經濟上、軍事上都將起着重要的作用。

再據劉建章同志計算由於合作社運鹽的結果，減少羣衆誤人工二七〇〇〇個，牲口工五一五〇〇〇個，路費草料約二萬萬元。運輸業是南區合作社各種業務中收到「公私兩利」的效果最生動的一個例子。

將近二百個運輸隊員到現在還是工資雇用的，若是像新合工廠一樣採用分紅制度則對勞動情緒和運輸效率必能進一步提高。【註二】

【註一】今年四月已擴大到將近一千牲口了。

【註二】今年五月運輸隊員已開始逐隊改爲分紅制。

六 信用事業【註】

南區合作社的信用社，開辦於去年的三月，到今年二月整一年的期間就發展到三百六十多萬元股金，六百多社員，存款總額五百多萬元，放款總額一千四百多萬元，在南區合作社的各種業務中，這是發展最快的一項業務。今年一月後在延安縣的蟠龍市、姚店子、李家渠、元隆寺和南區的羅家崖，都仿效溝門上信用社辦法成立了信用合作社。預料這種信用合作是可能更推廣到其他地區去的。

信用社一年來業務情形可看下表：

月 份 (一九四一—一九四二)	存 款		放 款		股金收入	
	戶數	金 額	戶數	金 額	戶數	金 額
三	六	一九·七〇〇	四	二七·二〇五	二	二五·四二五

【註】本節除根據過去調查外，尚根據邊區銀行於今年三月在南區合作社所調查的一部分材料。

四	二	一七七·二五五	六	三一·〇〇〇	四	四二·五四五
五	七	一一一·〇四七	一	三七·六〇〇	三	三九·九二九
六	六	五三·二七五	三	二六·八五〇	三	四一·二五〇
七	七	一四六·〇七三	三	三六·〇五〇	一	五一·六一〇
八	九	一七六·五〇八	二	四二·八二〇	一	四七·四九七
九	六	一八〇·三七六·五〇	三	七五·六二〇	二	六五·四三三
一〇	八	二四九·六六一·五〇	三	九五·五〇〇	三	三六·四四一
二	四	三三六·〇九三·五〇	四	一·三三三·〇〇三	二	二九·四〇〇
三	三	八一七·二二七	五	一·九六六·一〇〇	二	一七六·九〇〇
一	二	一·五七六·〇二五	三	四·六九一·六〇〇	一	五四五·一〇〇
二	四	一·四〇八·九三三	六	三·四七·七五〇	一	一·八五三·五六七
共計	一六〇	五·三四三·〇八〇·五〇	七〇六	二四·二七·五五五	六六六	三·六二四·〇八七

南區合作社的注意與試辦信用合作本來不始於今日，在一九三八年時候，劉建章同志就見到

本區人民偶因經濟一時不能週轉借貸無門，往往探買糧食吃虧太大，提出辦理信用合作的口號。這口號立刻得到人民的擁護，不久即集中了一千多元股金，後來考慮到股金為數尚小，乃將之併入消費社，另從消費社提出四百元資金臨時無利貸給有緊急用途的社員。這個辦法雖替人民解決了一部分困難，但借款的只能限於少數人，所以它在抵制探買糧和高利貸上作用還不大，直至一九四二年，探買糧食在南區仍很流行。一九四三年三月才計劃着把溝門上的消費社轉變為信用社，不但向外放款，而且吸收人民存款，利用人民中的游資解決人民的經濟困難，抵制探買糧和高利貸，幫助農業生產的發展。

信用社經營的具體辦法是：

(一)存款每元每月付息一毛五分，數目不限，可以隨時提取，每月結算，若不提取利息，即按複利計利。除流動工人及特殊情況外，每存款一千元，月底應以一百元入股成為社員，第二月即不再規定入股，存款不足一月，則按日計算給利息。

(二)借款主要以用於生產和緊急需用為限，每元每月付息二毛。最多每次借款二萬五千元（原為一萬元），期限一月，可以商請展期，惟必須付利。每借款一千元，月底須以二百元入股成為社員，第二月即不再規定入股。借款不滿五天不算利息，不滿一月按天計息，惟仍須入股，借款入應立簡單借據，找一個保人。

(三)除存戶借戶外，任何人可以自由入股，股金數目不限，不到一年不能自由退股，入股滿五千元者，再向合作社借款，可以不再規定入股，而且可以隨時自由退股（現在還沒有退股的）。每逢結算，社員選派代表開會決定分配紅利。

上邊這些規定，執行起來也不是死板的，譬如凡是來借款的，即使合作社存款無多，也設法多少借給些，不使失望。凡用於生產的較貧農戶和札工隊，可以不付或少付利息。有的存戶願意存款，但是不願入股，也可允許，待他得到利息又見到入股有利時，再勸說他入股。暫借三五天款子的，既不出利也不願入股的，也不強迫一定加入，等他借過一兩次再勸他入股，他覺得領情，也就自願加入了。存、借、入股的手續極其簡單，沒有辦公時間，隨時隨地都可以辦事。至於社內組織只有主任一人，會計一人。下鄉工作的（收款收股金）三人，伙夫一人。

上面這些辦法的特點是：

(一)凡是存戶和借戶都成爲社員，這樣隨着業務的擴展，股金和社員數目也擴大了。就保證了合作社手下有一筆固定可靠的資金，可以運用，不致發生週轉不靈的現象。它又把社員個人利益和合作社集體利益聯系起來，合作社從存借利率差額中得的一部分利益，仍爲原存、借戶（却社員）所公有。

(二)根據目前物價與幣值不穩定的情況，規定了較高的利率，在物價與幣值一趨穩定再隨時

訂利率，故它對於存戶和借戶仍都是有利的。

(三)信用合作社的工作作風，組織機構，也是真正實現了羣衆化與企業化，它適合於農村環境，也適合於農民羣衆的要求。南區信用合作社的成功是決非無因的。

除上述之外，邊區銀行和建設廳會以款存入該社，這也幫助了該社的迅速發展。

因爲信用社的成立，探買糧食的在南區大體已經沒有了。它對人民經濟的扶植作用是很大的。辦理信用合作社最重要的一點就是要掌握放款，一方面不要發生爛帳，一方面要照顧發展生產的方針。信用社一年來放款的用途的分析有如附表：

在放款總數一千四百餘萬中，生產放款（買牲口、開工錢等）佔七百六十餘萬，即約一半。其餘商業放款（作小生意等），消費放款（日用一時不能週轉，在陰曆年節放出的最多），婚喪放款，各佔二百餘萬，三項共佔總數的一半。信用社不但解決了人民困難而且扶持了農業生產的發展，這個作用是顯然的。

存放款的利率的規定，是根據了去年物價飛漲的特殊條件，在物價一趨穩定，它就應當降低（今年三月它已減低至存款每元每月利息一角，放款每元每月一角五分）。總之它必須適應着當時社會經濟情況，過高過低，都是不適宜的。

月 份	生産放款		商業放款		消費放款		婚喪放款		總 計	
	戶數	金 額	戶數	金 額	戶數	金 額	戶數	金 額		
(一九三二—一九四)	戶數	金 額	戶數	金 額	戶數	金 額	戶數	金 額		
三	二〇	五五・二〇〇	五	一三・〇〇〇	四	七・三〇〇	五	一一・七〇五	二四	八七・二〇五
四	四一	二二〇・四〇〇	三三	六三・六〇〇	四	八・五〇〇	八	二六・五〇〇	六六	三一一・〇〇〇
五	一八	一一〇・六〇〇	八	四三・〇〇〇	四	一五・〇〇〇	四	五八・七〇〇	三四	二二七・六〇〇
六	三三	一八二・五〇〇	六	八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三七	二六六・五〇〇
七	二〇	二五四・八〇〇	六	六八・八〇〇	二	四・六〇〇	六	六七・七五〇	三四	三九六・〇五〇
八	二〇	一四九・六〇〇	四	二七・五〇〇			四	四一・〇〇〇	二六	四一八・二〇〇
九	二四	五三三・六〇〇	四	八八・〇〇〇	一	六・五〇〇	七	一五八・〇〇〇	三六	七六六・一〇〇
一〇	一九	四三・五〇〇	八	二五九・五〇〇	一	二・五〇〇	八	三三六・〇〇〇	三六	九〇五・五〇〇
一一	三三	八三三・五〇〇	六	一八四・五〇〇	二	一六・〇〇〇	七	一一五・〇〇〇	四九	一・三三二・〇〇〇
一二	三三	一・三三三・〇〇〇	二	一七・一〇〇	一	一〇・三〇〇	七	三三四・一〇〇	五六	一・九六六・一〇〇
一	三二	一〇・六九・六〇〇	三	六四五・五〇〇	二	一一二・三七・五〇〇	二四	五五五・〇〇〇	三三	四・六九一・六〇〇
二	二六	一・四七〇・〇〇〇	八	五五八・〇五〇	二	六七・六九七〇〇	五	三四六・〇〇〇	六六	三・四四一・五〇〇
共計	三六四七	七・六六・三三〇	一〇〇	三・三二・四七〇	一七	二・一四・三九〇	八五	二・〇七六・八五六	七六	二・四二・七七・二一五

七 各種社會服務事業

作爲南區合作社的特點之一的，就是它的業務不僅擴展到上述的消費、供銷、生產、運輸、信用、人民經濟的各個方面，而且它把給羣衆服務的各種社會事業當作自己的經常業務。「它以公私兩利的方針，成爲溝通政府與人民經濟的橋樑」。在邊區的農村中（尤其是經過了土地革命的區域），合作社是包括最廣泛的農民羣衆的經濟組織，因之有許多「公私兩利」的社會事業也就最適宜於由它來進行。

下面是南區合作社曾進行過的一些社會服務事業的簡單介紹：

（一）包交公糧——一九四二年春，南區有些農民以爲去年公糧較重，恐怕今年還要增加，因之生產情緒低落。南區合作社乃提出包交公糧的辦法，這個辦法是：羣衆春天按去年負擔的公糧數目把今年公糧預交給合作社，則秋收徵糧時，無論公糧增加多少皆由合作社負責代完，同時羣衆預交的公糧仍作爲加入合作社的股金，原數存在，不過三年不分紅利。一九四二年包公糧的四十餘戶，共二百七十石。由於合作社這個措施，有區羣衆生產情緒大爲穩定。一九四三年包公糧二百一十。

右。因爲近二年來糧價漲的太快，所以合作社貼賠太大，還不能全區普遍包交。

(二) 包運食鹽——南區合作社一九四二年代收全區公鹽代金八二〇馱，共二四六〇〇〇元，一九四三年收全縣公鹽代金六〇〇〇馱，共七二〇〇〇〇元，此款皆作爲羣衆對運輸隊的入股，當年即可分紅，公鹽代金由合作社代爲完繳。同時合作社運用這筆款項發展了七百頭牲口的運輸隊，全部資產已達一萬萬元以上，包運了全縣的公私鹽，減輕了人民負擔（詳見上運輸事業一節）。

(三) 代交全區人民各種負擔，及儲蓄券、公債等——一九四二年全區教育經費，自衛軍哨站費，高峴灣生產合作社股金，銀行儲蓄券，共六萬二千元，區政府本擬按鄉、村、戶作三次分攤，結果全由合作社代墊。估計節省全區羣衆開會及收集時間一千五百餘工。一九四一年救國公債合作社全部作爲股金入股。一九四三年本區各種零星負擔亦皆由合作社代出。

(四) 優軍優抗，幫助本區學校及區鄉政府——合作社每年從公益金額下提出錢來慰勞本區抗屬，幫助本區區鄉政府文具、辦公、服裝、幫助本區學校【註】及代表本區羣衆慰勞軍隊。

(五) 放農貸——一九四三年南區農貸七四〇〇〇元，皆由合作社代爲發放。

(六) 徵牲畜稅——一九四四年南區的牲畜稅，政府委託南區合作社總分社代爲徵收。

【註】今年四月在濤門上成立教育合作社一處，幫助家境困難的學生。

(七)代購土產品——政府、部隊、延市各機關、工廠、在南區所採購的土產品，大半皆由合作社代為收購，如一九四三年即有乾草二十萬斤，糧四百石，木炭二十五萬斤，以及木料、絨毛、生鐵、黑格蘭根等。

(八)幫助發展生產工作——如幫助難民吃糧、工具、耕牛，與羣衆夥喂羊、母豬，幫助變工隊、札工隊、發樹苗、棉籽等。

一九四三年底南區合作社的統計，去年一年，由於合作社的工作為全區人民節省與謀得的利益達五千萬元以上，無怪乎南區有些羣衆把合作社叫做「救命恩人」了。

總之，凡是羣衆有了困難，或是於羣衆有利益的事，合作社都主動地想辦法來作，凡是政府有所號召，合作社都從經濟上予以支持發動社員響應。因之合作社不但解決了人民的困難，減輕了人民的負擔，在人民中間建立了威信，同時又幫助與減輕了政府的工作，這一步鞏固與加強了政府與人民親密無間的關係。

八 股金及盈餘的分配

南區合作社的股金，截至一九四三年底，包括相互投資達六三九四三七七元，運輸隊的股金一千八百萬元。一九四四年它計劃在南區擴大股金三千萬元（連本區人民加入供銷社及運輸隊股金在內），這個計劃是很有把握完成而且超過的，這樣，在今年年底只南區合作社的股金最少將達四千萬元以上了【註】

南區合作社總分社的社員二千八百餘人，此外有交納公鹽代金的社員一千餘人，共計四千餘人。全戶團的南人口才一千八百餘戶，其中有些新來的難民還未加入合作社，合作社的社員則為四千餘（區每戶為一社員即四千餘戶），其中原因是南區有許多農戶是同時加入幾個社，在幾處被登記為社員，所以有些社員是重複的。例如有許多農戶加入了總社，又加入了當地的分社，同時他又交過公鹽代金，或者他還在信用社借過款，因之他又是運輸隊和信用社的社員。南區合作社就是用這許

【註】 截至今年四月底，南區合作社已經收到群眾入股三千餘萬元，延市各機關入股二千餘萬元。

多複雜的經濟關係把人民組織起來。

一個合作社的股金和社員的數量，不但表示它的發展程度，同時表示它與當地羣衆的聯繫，南區合作社用什麼辦法保證社員和股金的不斷擴大呢？

第一，過去一般認爲每個社員加入合作社的股金，應當限制到較小額數，這樣合作社才不致爲少數富有者所壟斷。因此合作社雖然名義上有了很多社員，但是資金很小，自身都不能維持，也不能和私人企業競爭，更談不上抵制商人與高利貸剝削、組織人民的生產和運輸了。南區合作社取消了這些限制，而且在幾年實踐中證明這些限制是不必要的；現在加入南區合作社運輸隊的股金最多每人達六十萬元，加入消費社的最多每人達二十萬元，加入供銷社的最多每人達八十萬元（不計團體社員），從一九三九年，南區合作社就不加限制地吸收了大小資金，幾年以來，合作社不但未被私人壟斷了去，相反地正因爲取消了入股限制，它自己的力量強大起來成爲南區人民經濟的唯一中心了。

第二，過去一般認爲社員退股應加限制，才能保證合作社資金的穩定，因之有些社員覺得加入合作社之後就失去了對自己資金自由處理的權利。南區合作社則在原則上允許社員自由退股，在它和私人合夥時，在合同上作這樣的明白規定它，又用說服和多分紅利辦法來穩定社員不抽股金，因之羣衆把加入合作社當作一種投資而且自願地來入股。

第三，由於以上，過去的合作社在擴大股金時一般採取，而且也只有採取在羣衆中動員籌派方式，羣衆更把向合作社入股當作是一種負擔了。南區合作社的擴大股金則採取完全另外民股方式，它根據人民的的要求和情緒，在不同時期提出了不同擴股的口號，它在解決了人民的困難中和給人式以看得見的物質利益中，由人民自願地來入股。南區合作社曾採取過下面一些辦法來擴一大金：種

(一) 與私人合夥。在私人較大資金不願作爲股金加入合作社時，先與之合夥經營，然後逐漸轉變之爲合作社。

(二) 供給人民必需品時宣傳入股。例如一九三九年因黎輝漲價，乃提出擴股五百元自己買辦，保證全區有便宜錘用的口號；一九四一年因布疋漲價，提出擴股自己辦工廠織布的口號；一九三七年提出每人加入二十元，即保證全區人民全部必需品的口號（後來這個計劃沒有實現）。隨時根據人民困難提出擴股口號。

(三) 公債入股。一九四一年南區人民所認購公債，一九四二年所認購儲蓄券，全部作爲股金入股，由合作社統一向銀行計利還本。

(四) 分紅入股。例如一九四一年每元股金分紅七毛，社員若不提取紅利即作爲一元入股。一九四三年每元股金分紅三元，社員若不提取紅利即作爲五元入股。

(五) 實物入股。爲了便利人民，社員可以土產品如糧食、木料、乾草等入股，作價比市價高

百分之十至二十。

(六)公糧、公鹽代金入股，在包公糧、包運公私食鹽中，同時擴大了合作社股金(詳見上)。

(七)分襪子入股。一九四二年創辦襪子工廠時，每入股二十元當時即分給襪子一雙。

(八)紡紗入股。今年因織布工廠原料缺乏，提出社員入股一萬元當時即可分回值五千元棉花三斤三兩，自己紡成紗交給工廠織成布，足夠一人一年穿用，同時一萬元的股金仍存在(詳見上)。

(九)運輸入股。運輸隊則用「三七入股，對半分紅」、「四六入股，對半分紅」的辦法吸收腳戶牲口入股。

(十)減價買貨入股。合作社減價買貨，其低於市價部分，作為買貨人的入股。

(十一)信用入股。凡在信用社存款、借款的，都以存額的百分之十或借款的百分之二十入股。

(十二)用「先後入股，平均分紅」辦法刺激入股，合作社因為不斷擴大，常感流動資金不足，乃在將近分紅時期，提出不論當年入社先後，皆一樣分得本年紅利，來刺激羣衆入股。

上述第一項「與私人合夥」的辦法曾使得合作社渡過了資金週轉不靈的嚴重困難，保證了合作社的迅速擴大。今年合作社擴股，則主要依靠「公鹽代金入股」、「紡紗入股」、「運輸入股」、

「信用入股」、「減價買貨入股」幾項辦法。由於合作社利用了這多種多樣的方式，所以就不必動員攤派，而能保證股金的不斷擴大。

南區合作社每年結算，除了營業費用以外的淨利，按下列幾個部分分配之：（一）公積金，約佔淨利百分之十；（二）公益金，約佔淨利百分之五；（三）職工及理事獎勵金約佔百分之五；（四）股金分紅；（五）職工分紅。後面（四）（五）二項，共佔淨利約百分之八十。

南區合作社每期結算，除了一九四二年因水災衍期六個月以外，社員大會或社員代表大會向來是準期召集的，紅利也是按期分配的。它對於盈餘的分配是「不斤斤於公積金、公益金的百分比，而是盡量把贏利分給社員」。過去，對於公積金的規定，是抽贏利百分之二十，公益金和獎金各抽百分之十，南區合作社第一二期結算，因羣衆對合作社尙無認識，所以除了少數慰勞前方捐款外，全部贏利都分給了社員，例如一九三七年第一期結算，每股三角即分紅利一角八分。其後隨着合作社的鞏固和羣衆對合作社的信任，才逐漸少抽一些公積金。近幾期才按規定抽百分之十的公積金。

過去合作社有按社員分紅不按股金分紅的辦法。南區合作社爲了鼓勵社員多入股，一律照股金分紅。在公家和私人合作的時候（例如運輸隊），合作社則取「公家利小，私人利大」的辦法，生怕把紅利分給私人。結果合作社吸收了羣衆中的廣大資金，雖然私人多分了些去，却發展了邊區的生產和運輸事業，公家所得利益更大。

南區合作社的總社和幾個分社，還採取「先後入股，平均分紅」的辦法，即不管當年幾月入股一樣分得本年的紅利。這個辦法的好處是在流動資金缺乏，而將近分紅的時候一提出這個口號能吸收一大批股金，這個時候對先入股的社員來說也不吃虧（若沒有這筆新增加的股金他分的利將更少）。這個辦法的缺點是有些人爲了檢便宜，故意晚加入幾個月，也來「平均分紅」。所以南區之幾個社就採取按期分紅的辦法（供銷社，運合棧，運輸隊等）。

某些社員爲了特殊事故不到結算期退股的，合作社則按月算給利息不使他吃虧。一般說，南區各個社分紅的辦法，並不一律，尤其是新成立的「民辦社」，它的分紅更是根據羣衆的意見靈活處理的。

南區合作社的職工除了一部分雜工和運輸隊員是工資雇用的外，絕大多數職員和織布廠工人，都是實行分紅制度。在每年年初規定每人分股的錢數。年終結算時他們和社員一樣分得紅利。例如總社的職員去年規定分股最高三萬元，最低一萬五千元，年終結算社員股金每元分紅三元，總社職員分紅最高九萬元，最低四萬元五千元（織布工廠的分紅與此大體相同，已見上生產事業一節），這個辦法，把合作社的職工都變成了社員，它所規定的分股都是活的，隨物價情形，年底清算時再作增減，在社員代表大會上通過後才算最後確定，大體上每個職工除了伙食由社方供給外，每人以每年能掙兩個人穿衣服的費用爲度。這個辦法既不同於津貼供給制，也不同於舊商號所行的「錢

股「一人股」辦法，既然保證了職工和他家庭的生活，又不至造成個人經濟過分發展而影響集體經濟發展的弊病，是今天合作社職工待遇較適宜的辦法。

獎金是每年結算時對工作有成績的職工所給的物質獎勵，他們的名單由合作社提出，在社員代表大會上通過。另外對於合作社理事因為他們開會誤工。也從獎金提出一部分作為他們的獎金（大致等於誤工天數的短工工資）。

九 結 語

南區合作社開辦以來八年的經驗首先證明了：邊區的人民中間是蘊藏着很大的經濟潛力的，這種經濟潛力一經用切合實際、切合羣衆要求的合作形式把它組織起來，它就可以發揮爲偉大的經濟力量。

南區合作社辦理的八年，不但推動與扶植了本區人民的農業生產和各種副業的發展，它還主要依靠着本區人民的力量組織了一個邊區最大運輸隊，組織了全區的消費社網，組織了全區的婦紡業，各種手工業，組織了全區的信貸業；依靠着這些基礎，它有充分可能於最近達到本區紡織完全自給，並供給本區人民的一切需要的目的。它對邊區經濟的發展起着重要的作用。

南區合作社的發展證明了：合作社是組織與發展人民的手工業、運輸業、信貸業和人民的交換的最有利與優良的形式。

南區合作社的成功，在它的工作方針上具有那些優良特點呢？

「第一，它衝破了合作社的教條主義，公式主義，不拘守成規。……」

第二，它打破了合作社的形式主義，認真貫徹面向羣衆替人民謀利益的方針，因此它逐漸被羣衆所愛戴……

第三，它以公私兩利的方針作爲溝通政府與人民經濟的橋樑。經過合作社，一方面貫徹政府的財政經濟政策：一方面又調劑人民的負擔使其合理化，增加了人民的收入，提高了人民的積極性。……使政府、合作社及人民三者公與私的利益、個體與集體的利益密切的結合起來。

第四，它根據人民意見來改變合作社的組織形式……（毛澤東同志：經濟問題與財政問題）南區合作社的全部工作不是從抽象的合作章程或原則出發，而是從邊區的實際，從邊區的具體經濟條件，從邊區羣衆的利益、要求和情緒出發，因之它就徹底破壞了過去一套不適用於邊區、不適用於抗日民主根據地的合作章程、原則，而創造了一套嶄新的合作事業的辦法。

邊區是一個地廣人稀，交通不便，小農經濟佔優勢的農村區域，邊區大部分經過了土地革命，

在全邊區範圍內已經建立了新民主主義的政治；抗戰以後這個區域的小農生產、農村副業和人民的物質生活是在迅速發展與提高，它需要相當的交換、信用、運輸機構以及手工業生產事業來適應它；合作經濟是一種新型的經濟，是一種民主的經濟組織，但它不是孤立的，而是與公營經濟相聯系而得到後者與政府支持的。

在這樣一個環境中和爲這樣農民羣衆辦的合作社，它的業務就不應當只限於專營一項消費業務，而應當根據當地需要兼營供銷、運輸、信用，特別是爲了達到自給的手工業生產等業務；它的經營方向就不應當是集中的向市鎮發展的，而應當主要是分散的，向鄉村發展的；它的每人股金數量、社員資格、入股、退股、分紅辦法，都不應當有各種不必要的限制，而應當根據人民意見靈活處理；它的組織形式就不應當是千篇一律，而應當在羣衆要求可以採取一些合股、朋夥等等舊的辦法和過渡的辦法；它擴大股金的時候，不應當是攤派動員的方式，而應當是自願的多種多樣的方式；它不應當只顧合作社本位發財，而應當多方面照顧人民利益，擁護政府的政策；幫助政府工作，「成爲溝通政府與人民經濟的橋樑」。

南區合作社正是根據着這樣一個方針辦的。南區合作社上述辦法並沒有違背合作事業的基本精神。合作社是一種民主的經濟組織，只要我們有意識地來領導它，加上公營經濟和政府的幫助和支持，它就不會被私人所壟斷或吞併。相反，只有打破了種種限制和顧慮，才能求得合作社的順暢迅

速發展，這個已由南區合作社的經驗所完全證明了。

南區合作社的方向，就是邊區合作事業的方向，就是抗日根據地上農民羣衆的合作社的方向，就是在合作事業中從實際出發、從羣衆出發的方向。

三

南區合作社的成功除了由於它有正確的工作方針之外還由於它所特有的工作作風，這種工作作風是由劉建章同志所培養起來，而且也就以他爲代表。

南區合作社工作作風的特點是：

(一) 調查研究，實事求是。南區合作社從經營消費業務時代就開始人民生活及需要的調查，而且從調查與研究中，不斷改進自己的業務和社務組織。

(二) 聯系羣衆。劉建章同志不把辦合作社看作一個簡單的營業工作，而把它看作一個替廣大羣衆服務的工作，他所時刻注意的是農民羣衆的困難，農民羣衆的要求和情緒，因之合作社所提出的每一措施，每一號召，都能切合羣衆需要。得到羣衆的擁護。合作社的工作人員絕大多數是從本區羣衆中出來的，所以他們了解本區的羣衆，生活也能和羣衆打成一片。

(三) 大胆創造。由於合作社了解了具體情況和羣衆的需要，所以它就能不被成規所束縛，「敢於大膽嘗試新的辦法」。南區合作社的許多創造，都是從這樣了解情況和敢於嘗試中得來的。

(四) 切實樸素。南區合作社的任何工作，不是鋪張揚厲，而是切切實實一步一步作起的。譬如包運全縣的食鹽，是先從試驗包運全區的公鹽作起。推廣全區的婦紡，則先從一個村，一個紡婦作起。劉建章同志屢次說：「辦合作社的就是衆羣雇下的夥計」。今天南區合作社雖然發展的很大，工作人員還是保持着農村的樸素簡單的生活。

(五) 照顧全局。南區合作社工作風上另一特點就是它爲了全面的、遠大的利益，寧肯受一些局部的小的犧牲。例如爲了推廣全區婦紡，合作社開始賠錢三萬餘元；爲了爭取羣鐸大宗入境，合作社賠錢五十萬元；雖然明知吃虧，但因爲對羣衆有利，合作社就堅決做下去。另一方面，凡是不利於羣衆，違反政府政策的事情，即使有利也是堅決不做。劉建章同志屢次強調反對「合作社本位主義」，以爲合作社的發展脫離不開人民經濟的發展，這種精神確是值得各地合作社學習的。

四

南區合作社在發展的現階段上，還存在着一些什麼問題呢？

(一) 合作社的供銷、消費業務，應以發展農村中的交換，即供給人民以消費及生產的需用品

及收購人民的土產爲主要方向，南區合作社的成功就是因爲它基本上是循着這個方向前進的。不過從一九四三年起，另一個傾向增長了，這就是「倒牲口」和作流動生意。不但各消費社、過載棧、運輸大隊部的營業部都經營這項業務，連牲口店、工廠都兼作商業，它的營業額多少尙無統計，但它的贏利佔合作社全部贏利的大部分則是無疑問的。這種商業雖然不能說它純是投機性、囤積性的，但從它的高度利潤和數量之大看來，已經超過正常商業的範圍了。另一方面，對於供給人民需要和收購農村土產的業務，也就漸被放在次要地位。由於門市零售利潤之小，所以去年對於供給人民需要品的注意與研究是不夠的，負責職員下鄉工作的次數和時間減少了。收購土產的工作主要是受政府、部隊、各機關、工廠委託代收，或是爲了合作社的需要，對於本區生產的糧食、木料、藥材等土產，並沒有計劃地收購、運銷、調劑，以刺激生產和副業的發展。與此相連的就是部分職員作風上的城市商人化與公營商店化，某些合作社領導如延安市的過載棧甚至經營違法營業等等。

這種傾向的產生和增長，也有它自然或是不不得已的理由。如去年物價之飛漲，幣值之跌落，生產、運輸及正常商業利潤之減低，運輸隊必須經營商業才能按期交納公鹽代金與避免虧累以至失敗。不過這個傾向如不糾正，任其滋長，會使合作社脫離農村，脫離羣衆，至於這種商業對於邊區經濟並不起積極作用更不必說了。

今後南區合作社似乎應當縮小其消費業務部分，而且把消費業務的重心放在供給農村需要和收

購土產上。各總分社都應當派人揷包。

，同時把供銷社的資金一部分轉到開糧店、收

料、藥材等土產上。

(二)南區合作社曾經經營過十幾種手工業生產事業，但到今天存在的只有紡織、織布、榨油製粉三種。過去生產事業的失敗，第一是由於戰時和封鎖所引起的幣值的跌落，物價的上漲，物資的缺乏，以至資金和工業原料的缺乏，生產利潤之降低。故追究合作社各種手工業生產事業停辦的原因，大多數不外乎原料缺乏或營業虧累。其次，任何生產事業在其初辦時期見利小或賠本是不可避免的，有些生產事業，如織布工廠，婦紡業，雖然賠本也堅持辦下去，到今天不但仍舊存在着而且開始賺錢了，其它沒有堅持的事業到今天都失敗了。這裏給我們一個重要經驗：辦生產事業（只有它才是真正產生物質財富的）不能只爲目前圖利而要作長期打算。直至今天，南區合作社全部業務的重點還是放在其他上，手工業生產事業所佔比重則是最小的，這也是一個值得注意的現象。

目前邊區財政經濟的總方針是要達到邊區的完全自給自足，因此合作社目前的主要任務就是組織人民的各種手工業生產，首先是紡織業生產，以期於最短期內達到人民穿衣問題完全自己解決的目的。南區合作社幾年來的工作已爲本區手工業生產打下初步基礎，尤其是紡織業，不但可以做到供給全區而且可以逐漸做到供給外區以至全縣。不過過去注意不夠，手工業生產反呈停滯與萎縮現象。今後合作社應將主要力量放在發展本區的各種手工業生產上；擴大與改進現有的工廠，作坊和

家庭手工業，用各種各樣方式來組織本區以至各區的手工業工人。

(三) 南區合作社的運輸隊是它最成功的創作之一，這支偉大的、而且日益發展的運輸力量在邊區的經濟上已經起着、而且將來更起着重要的作用。去年合作社的運輸隊全年經營的結果，按實物（牲口）計算實際賠了本，結算之前某些合夥的腳戶因此發生悲觀失望，企圖退出運輸隊。後來劉建章同志將牲口全部重新作價，所以按貨幣計算名義上是掙了錢，運輸隊才維持下來沒有垮台。運輸隊賠錢的主要原因是鹽價低與沒有回頭貨物，而不能歸咎於運輸隊經營方法。今年的鹽價和運輸隊的回頭貨問題必須適當解決。同時在邊區工業品自給自足的新條件下，邊區內部的原料和成品的運輸量也會發展，運輸隊將來可以逐漸轉為全部運輸力於邊區內部物資的轉運上。

以上南區合作社今天所存在的問題，或許也為邊區其他各合作社所同有，它們的完全解決，一方面要靠合作社方面的努力，一方面還靠政府在金融、貿易、物價政策上來適當地調節，才能把邊區的合作事業引上完全健全發展的道路。



介紹南區合作社

發行者 新民主出版社

香港干諾道中一二三號

承印者 香港印刷工業合作社

銅鑼灣威菲路三十三號

定價 港幣八角

一九四九年六月初版

版權所有，不准翻印

H. 1—10000

承印者：香港印刷工業合作社（銅鑼灣威菲路道卅二號）
發行者：新民主出版社（香港干諾道中一二三號）

9.3

8.6

H.K. \$0.80